

债券代码：177812.SH	债券简称：21 江宁 01
债券代码：196328.SH	债券简称：22 江开 02
债券代码：194894.SH	债券简称：22 江开 05
债券代码：114078.SH	债券简称：22 江开 06
债券代码：114756.SH	债券简称：23 江开 01
债券代码：250562.SH	债券简称：23 江开 02
债券代码：240106.SH	债券简称：23 江开 G1
债券代码：253659.SH	债券简称：24 江开 Y1
债券代码：253884.SH	债券简称：24 江开 Y2
债券代码：240685.SH	债券简称：24 江开 G1
债券代码：257026.SH	债券简称：24 江开 01
债券代码：257644.SH	债券简称：25 江开 01
债券代码：258445.SH	债券简称：25 江开 Y1
债券代码：258818.SH	债券简称：25 江开 Y2

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姓名	任职情况
苏健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张红峰	职工董事、财务负责人、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
陆思健	董事
周劲松	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
汪结	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

（二）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根据公司股东会、董事会、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决定：

1. 新增两名董事席位，重新选举朱勇、曹献薇、邵新宇、方敬、彭浩、汪结为董事，其中朱勇为公司董事长，选举王国金为职工董事，免去苏健董事长及董事、张红峰职工董事、周劲松及陆思健董事职务；
2. 调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为朱勇、汪结、邵新宇；
3. 任命曹献薇为总经理，任命王国金、王小京为副总经理，其中王国金兼任财务负责人，免去苏健总经理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张红峰财务负责人职务；
4. 公司法定代表人朱勇担任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三）新聘任人员的基本情况

姓名	任职情况
朱勇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曹献薇	董事、总经理
王国金	职工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邵新宇	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
方敬	董事
彭浩	董事
王小京	副总经理

朱勇，男，1981年7月出生，研究生学历。历任南京综合保税区管委会（江宁）管理局综合服务处处长、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土规划建设局局长。现任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任南京空港枢纽经济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南京空港枢纽经济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南京牛首山文化旅游集团有限公

司董事。

曹献薇，女，1981年9月出生，本科学历。历任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文秘科副科长、南京中创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开发区高新园管办综合部部长（副处级），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经发局副局长等。现任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王国金，男，1980年4月出生，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历任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科员、副主任、主任；南京空港枢纽经济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集团有限公司职工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兼任南京宁港光伏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及总经理、南京空港禄口物流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中航工业南京轻型航空动力有限公司董事、江苏省海外合作投资有限公司董事。

邵新宇，男，1975年4月出生，大专，中级工程师。历任江宁开发区工程部、复建办职员；江宁开发区住宅建设管理办公室职员、副主任；江宁开发区对外联络部干部；南京创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工程科科长；江宁开发区国土规划建设局市政工程建设科科长；南京空港枢纽经济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兼任南京江宁城市开发建设有限公司董事长、南京新都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董事。

方敬，男，1978年3月出生，本科学历，中级工程师。曾任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水电工程部主管。现任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兼任江宁开发区城市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司总经理。

彭浩，男，1984年1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建筑工程部主管。现任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兼任南京江宁开发区城市开发建设公司副总经理、董事。

王小京，男，1987年8月出生，本科学历。曾任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集团有限公司监事、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办公室机要保密、政策研究部门负责人。现任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四）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履行情况

本次人员变动已经有权机构决议通过，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截至本公告出具日，本次人员变动尚未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二、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本次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更事项属于公司经营过程中正常事项，不会对公司治理、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上述变动完成后公司治理结构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信息披露负责人发生变动的公告》之盖章页)

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6月20日